

盱眙县行政审批局规划条件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明祖陵教堂北侧地块 盱审批(建)(2020)06010号		有效期	
		规划条件	内容	序号	规划条件
1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B1)	合理组织内、外部交通流线,做好消防通道及无障碍设计。	5	道路
2	四至	四至详见红线图	做好管线综合规划,所有管线必须地下敷设,实行雨污分流排水,地段内应采用暗沟(管)排除地面水,保证雨水顺利排出,不应随意破坏现状地块内排水系统及综合管网,确需改造的应履行相关报批程序。	6	管线
	用地面积	约2411平方米,最终以实地测量为准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垃圾收集点、配电房(箱变式)等,并反映到设计图中。	7	市政公用设施
3	容积率	0.5<容积率≤1.0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公共服务设施。	8	公共服务设施
	建筑密度	≤35%	整体景观及建筑单体处理好与周边的协调关系,融入当地文化,结合当地文化元素进行建筑单体设计,并注重建筑细部处理,统一考虑空调、太阳能等安装位置,使之与建筑融为一体。	9	景观要求
	绿地率	≥15%	1.市政基础设施、公共设施、道路、绿化与项目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 2.地下空间利用退让用地红线距离不得小于5米。3.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有关规定。4.由建设单位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方案设计。5.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设计应符合省、市有关要求。6.未尽事宜请按《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版)》和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0	其他要求
	建筑限高	≤18米			
	出入口方位	——			
4	机动车 (面积或泊位)	——			
	非机动车 (面积或泊位)	——			
	其他	红线内西侧现状道路予以保留			
	退道路红线	——			
建设退让	退绿地控制线	——			主要 报审 材料
	退用地边界	符合《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版)相关要求。 建筑退电力等线路需满足相关部门规定要求。本地块内规划建设建筑对地块周边各类建筑的日照影响须符合有关技术规定要求。各类建筑之间间距应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版)》及消防、交通、安全、人防等要求。			
	其他				
备注	1.设计单位须按本条件进行方案设计。2.方案图示尺寸与实地尺寸不一致产生的后果由建设单位负责。3.凡本条件未做具体规定的应满足现行法规、规范的要求;方案报审时应附消防、人防等管理部门的书面意见。4.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和技术规定,如与本条件要求相抵触,应及时与我局联系。		本条件有效期至当年。		单位 日期

